

中国海关北海关十年报告（1922~1931年）

民国十一年~民国二十年

苏应炤 译

贸易

近十年来，北海贸易备受阻挠，进步殊鲜，夷考其故，略有三端：一曰汇市不利也，比岁银价狂跌，以致19年末洋货价格较前激增一倍，人民购置乏力，进口遂形衰落；加以进口税率提高及海关金单位施行，洋货输入遭桎梏，惟银价跌落，固虽妨害进口贸易，然出口货物理应受其鼓励而起勃，无为内地捐税繁苛，连年战事频仍，遂使生产受阻。而盗匪横行，运输不易，出口货物成本加重，纵欲与他国产品角逐于市场之上，终亦难操胜券矣。二曰国产崛起也。查香港工资低廉，运费亦轻，故该埠所制衬衫、棉袜、毛巾以及棉毛织品，本埠市场颇能畅销，足与洋货争衡。且自18年新订进口税则颁行后，纯粹中国产品大有凌驾舶来物品之势，即如沪埠所制棉纱业将印产驱逐，其19年进口价值，共计关平银1,681,663两，几占进口土货总价值之七成。广州火柴亦于20年修订进口税则施行后，取得日本产品而代之，盖以火柴进口税率已增为值百征四十也。沪埠纸烟，销势渐畅，进口土布，农民乐用，广州棉袜、内衣及毛巾等，运销本埠者，亦不在少焉。三曰抵货迭兴也，自民国12年5月22日起，本埠人民即行抵制日货，直至13年5月1日始止，翌岁6月20日后，复对英日及所有香港货物一律排斥。武装学生巡查港口，不准人民与英、日船只有所往还，而进出香港货物，一律予以禁运。遇有商人购办仇货，一经查觉，轻则处罚，重则充公，且香港举行罢工，本埠贸易完全停顿。该年八月，地方当局禁止学生干涉贸易，情势始稍和缓。12月9日，排英运动又复爆发，翌年11月方告解除。至20年，演变突起，排日风潮澎湃，日本航商受影响莫大焉。

公路兴建

至进口商品迁变情形，则自11年内地公路兴建以来，汽车、汽油及润滑油

需要趋殷，而水泥、铁条、铁钉、钉条等，亦因公路发达与土木繁兴之故，输入畅旺。毛线进口亦火爆，用以制衣以代棉衣之用。人造丝制品，价格既廉，花色亦艳，销势甚强。胶底布鞋极为学界所欢迎。手电筒、提灯及围灯输入不少。

北海并未设有洋行。所有洋货，均由华商自香港与海防迳行购入也。

航业

近十年来，往来北海船只，渐有以小易大之趋势。法轮“开平”号重 177 吨，于 13 年以“廉州”号代之，该轮重 1,416 吨；日轮“南洋丸”重 764 吨，于 20 年初以“中华丸”代之，该轮重 1,302 吨，太大轮船公司亦于 20 年派其最佳轮船 2 艘，往来上海与海防，中经汕头、香港、广州、海口、北海，均停靠焉。

本期之内，抵货迭兴，本埠航业，备遭打击，民国 11 年海员罢工，进出船只一时中断。至 14 年和 15 两年，香港罢工风潮复起，英轮于 14 年 7 月首先停航，继而所有外籍船只均于 15 年 2 月不准停泊香港。直至该年 12 月，始有船只莅临北海，且是岁货船船员与舢板水手亦均罢工。海防复厉行检疫章程，防止瘟疫霍乱，北海航业愈遭困顿。至 20 年，“九·一八”事变勃发，抵日风潮汹涌，日轮遂受排斥焉。

本期本埠一带船只遇险案件不一而足，举其大者言之：法国“河内”号于 15 年 11 月被匪劫持，而法轮“长江”与“廉州”则于 20 年 3 月、4 月先后触礁，船身破坏矣。

本期新增船只，计民国 17 年有轮船一艘，行驶北海与安铺、东兴及钦州各内地口岸；翌年，又有汽艇三艘往来本埠及内地各处，惟因迭被军队征调，未几即告停驶。19 年复有电艇一艘航行本埠及上述内地各处，旋于 20 年 1 月停驶，至该年 3 月，始有汽艇“北平”号（重 153 吨）定期往来北海、钦州及东兴之间。

关税

查北海关所征税课，民国 11 年共计关平银 151,915 两，嗣该年修订之进口税则于翌年 1 月 17 日施行。因而 12 年税收增为 155,524 两，13 年进为 159,600 两，14 年香港发生罢工风潮，税课因之跌落，仅征 156,136 两。15 年岁初数月，

本埠与香港轮运中断，贸易停滞，税收锐减，仅达 40,343 两而已，以后二载，徐缓恢复。16 年升为 89,292 两，17 年进至 91,264 两。18 年新订海关进口税则颁行，税率增高，税收亦钜，计达 181,344 两。至 19 年西江运输梗阻，进出货率由本埠出入，而进口税项及入内地子口税，复均按海关金关位征收，以致税课大增，竟达 3,119,361 两。至 20 年元旦，修订进口税则施行，6 月 1 日，新订海关出口税则相继颁行，且自 9 月 1 日起北海关复征猪出口税，猪乃北海出口大宗，于是税课继长增高，是岁共达 321,044 两之多焉。

进口税率提高与金单位施行，固定增进税收，但进口洋货价格乃因此及银两价跌而趋昂贵（较前激增一倍）。人民为节省计，除必须品外，余皆不敢问津，输入数量自必缩减，税收乃受损失，私运之风，于以炽矣。

金融

近十年间，北海金融波澜迭起，工商各界损失殊巨。民国 11 年，地方当局通令本埠商民使用粤省银行所发纸币，商民遂于 7 月 31 日罢市，以示拒绝，延至 9 月 5 日，始由商民认购部分纸币，以作当地驻军军饷之用，风潮始息。翌年 8 月，黄明堂将军又以五分镍币 25,000 元流通市面。商会鉴于该项镍币价值在广州业已狂跌，拒而不用，迫不得已，仅购 6000 元，由各商分摊，始告解决，嗣将该币携往广州，仅当二折使用而已。13 年和 14 两年，北海地方政权操之军人之手，遂于廉钦二州开设造币厂，输入银条银块，并收集旧币，重铸二角劣质毫银，其中仅含纯银三成，飭令市民按照成色优良之毫洋一律通用（当时毫洋兑换大洋仅需贴 25%），商民不敢与抗，乃暗中将其行市减低一成，勉强使用，尔后价值每况愈下，直至 16 年，始由广州中央银行按其折价以该行钞票收回焉。

制钱昔为北海主要货币，今已绝迹市面，殆多镕为铜条私运出口矣。现在零星交易均用铜元，本期初际，曾有轻质铜元大批输入，价值狂跌，商民受损，地方当局因而于 13 年 6 月严禁进口，如敢故违，处以死刑。嗣而不法之徒，又复潜行运出镕为铜条，借以牟利，遂又严禁输出焉。

中国银行分行于民国 7 年停业后，本埠即无银行存在，至 16 年 7 月 1 日，

广州中央银行始设支行于此，复代理分金库，广州总行拨给小洋 100 万元以作基金，并准按准备金额发行钞票，其钞票式样与总行发行者相同，惟加印北海字样以为标记而已。该行除经收国课省税外，并营普通银行业务，但商家汇款至香港及广州，仍系兑现，或以外国银行钞票用保险信寄汇，尤以采用后者为最多，取其便捷也。民国 19 年初，忽有铁军袭击北海之谣，民心惶惶。该行亦告停闭，所有职员，避往广州，并宣告凡持有该行钞票者（当时流通市上约达 20 万元）可向广州总行十足兑换，但当时本地价值仍落三成，嗣竟跌至对折。至 10 月 1 日秩序平复，该行恢复营业，始将已发旧钞收回按照面值换以新钞，俾维信用。20 年，广州政变，该行复于 5 月 2 日暂停营业，其所发钞票 16 万元，不及兑现，价值步跌。5 月 5 日，该行又告恢复，但行长则易人，至钞票仍无兑现消息，直至 12 月 16 日始行公布全数兑现，于是钞票价值恢复现状焉。微闻广州中央银行将于 21 年元旦改称广东省银行，果尔，则本埠分行自当同时变更名称矣。

本期初叶，香港、墨西哥、安南及日本银元与中国银元价值相等，本埠一律使用。至期末，外国银元渐形缺乏，现仅本国银元三种流通市面：即光洋、杂洋与普通洋是也。民之所铸之袁洋，未经鑿凿，形式完美者是为光洋，专为缴纳关税及邮费之用。自 20 年初，北海关徇当地县长及本埠商会之请，收纳关税兼用鑿凿银元后，市上光洋又渐稀少矣。民之所铸之袁洋，轻予鑿凿者谓之普通洋，市上流通甚火爆，至其它年份所铸之袁洋，而凿痕累累者以及龙洋等均称杂洋，本埠甚少用之，但多运往海口得以按照面值使用也。

北海密迩香港及东京，故各该地钞票流通本埠者不少，虽非法定货币，但以便于携带及易于保险信中附寄，故多作为偿付外埠债款之需焉。

农业

附近农民多系守旧，新式方法及机器迄未尝试，化学肥料亦鲜应用。民国 19 年，曾有德商输入硫酸铎肥料，嗣遭经营天然肥料商人剧烈反对，未能推销。当地所产食米，供不应求，须赖桂省产输接济。本期初叶，甘蔗农业颇称发达，嗣因洋糖竞争，所制赤糖未能输出，仅供当地之需而已。靛浆工业，自 14 年后，

因外洋安尼林染料角逐甚烈，亦趋衰落。至于农民私人植树者，惟闻有之，然大规模造林事业则迄未着手也。

工业

本埠设有挂面制造厂 3 家，即“中华制面公司”、“琼昌利”及“万益隆”是也。产品定价低廉，足与他埠输入者争衡，但仅销售本埠。此外廉州及内地各处，工业之中，以手织业为多。

本埠物价近年趋昂，柴米食盐及蔬菜激增一倍，疋头约增 7 成，鱼肉约涨 6 成，工资亦增，店伙庸金，每年由银元 20 元至 80 元不等，手工薪资则增 5 成。

民国 15 年本埠工人成立工会，要求增薪，货船及舢板水手曾举行罢工以示威胁官商。最近三年，工会仍旧存在，幸无罢工风潮发生焉。

矿业

本埠附近仅产锰矿，距钦州 30 里之那他空洞岭地方，设有裕牲锰矿股份有限公司，资本银 20 万元，经营采掘。全部开工时，须用矿工 500 人。其所产之锰矿得邀免税出口，而以日本为销售终点。民国 17 年，山东济案发生后，对日施行抵制。该矿乃告停顿，20 年演变勃发，该矿又复受挫，殆以矿产原始无法运销日本故也。近数年来，内地盗匪猖獗，军事捐税繁杂，加以采掘方法幼稚，运输困难，因之无利可图。民国 19 年，复有锰矿公司 3 家成立，内以南雾岭地方之利民公司为最著，其矿距裕牲不过 3 里，所产之砂，仅含纯锰 45%，开办以来，均告亏损，相继停业矣。

交通

公路本埠尚无铁路建筑，就目前经济状况观之，最近期间，筑路计划尚难实现。民国 11 年，即设公路局，但筑路工程，最近数载始见进行。现由北海建筑两路，一达南康，长 34 里；一至廉州，长 19 里。北廉公路系在本埠东北，后沿廉州灵山公路筑有支路以达常乐，长约 8 里；另有支路一条，由廉州通至闸利，长 24 里，再由闸利经由公馆以达白沙，长 21 里，自白沙东行，渡白沙桥，经过

山口、安铺、遂溪、麻章、赤坎而至广州湾，长达 130 里，业于 19 年通车矣。珠靖汽车公司自 13 年起，沿北海南康公路行驶汽车，嗣因经费不足，迭经停辍，现公司重新整顿，按时行驶。北廉公路系普益汽车公司建筑，共费毫洋 64,000 元，于 13 年通车，初本获利甚微，近复增加资本，营业较有转机，截至期末，共有载客汽车 22 辆，公共汽车 14 辆，马达货车 8 辆，多系福特牌。该公司并派汽车行驶北海、高德间焉（高德在北海以东 6 哩）。廉灵路（廉州至灵山）长 300 哩，将来落成后，广西南乡便可与廉州衔接。现在廉州、常乐一段业已通车，容俟常乐、武利段（长 50 里）落成，全线即告完竣。乃者，武利至灵山一段亦已通车，灵山、南乡段（40 里）不久竣工。21 年夏，全线便可通车，由廉州经钦州至南宁之公路亦在修筑之中，其钦州至小董一段，长 90 里，业已筑成。东兴、防城一线，已于 20 年下半年通车，防城至钦州段长 120 里，期于翌年完竣，将来建成，钦东间相距 320 里之遥，亦可直接交通焉。

邮政

北海邮区期初共有各级邮局 83 所，期末增为 93 所，邮汇储金局曾于民国 9 年 8 月开办，至 17 年元旦裁撤，殆缘业务清淡之故也。北海邮局，原列一等，至 17 年 11 月 16 日改为二等，各项邮件至形发达。以言邮路，在上期末年，仅共 4,500 里，今则增为 4,700 里。邮务局长一职，自 14 年 1 月起，改由华人充任，法国邮局则于 11 年撤销，现在中外邮件，概由中国邮局经营焉。民国 19 年 10 月，各县较小邮局，亦添办汇兑业务，结果颇佳。北海邮局于 20 年 4 月 1 日起，办理香港保险信汇款，便利商民实大。

航空

民国 18 年 2 月 20 日，“广州”号飞机携带少许邮件，自省抵此，以便开办广州北海间航空邮运，惜仅试飞 2 次，即告停顿。往来邮件，仍赖轮船装运，难免迟缓。本埠所设航空分站，亦于 18 年 5 月撤销，其所辖飞机 2 架，业已运去。至 19 年 10 月，本埠飞机场重加修理，遂有恢复航空之意，但迄今 20 年矣，尚未从事飞行也。

电信

本埠电报事业，本期颇见改良。民国 19 年 10 月，各电报局内均设短波无线电机，以备军事期间线缆发生阻碍时仍得通达消息。北海现与广州、汕头及海口均可直接通讯。其无线电与有线电报费相等，至由香港发来电报，则自广州经由陆路线转达各处。自短波无线电机设置以来，本埠电报局营业繁兴，收入激增。现有职员 18 人服务，而上期末叶，则仅有 6 人而已。

民国 17 年 10 月，本埠设立无线电台 1 座，归广州第八路军司令部管辖，可以接收省港电报，其发往香港者，收发两方均须缴费，定价虽昂，但较有线电报传递迅速，人民趋之。至 19 年 9 月，各电报局添设短波无线电机以后，往来香港电讯，不复经由该台收发矣。该台现有职员 8 人，每月收发电报，除军政机关公用不计外，约为 300 件之谱。

北海商会曾于 20 年 3 月在北海与廉州间架设电话，商民便之。截至期末，已有用户 90，预备装设者，尚属不少，自廉州可与石康、常乐、张黄、闸利、公馆、白沙、山口、南康及福成各地官营电话线联络，以通消息，每次收费一角，凡外埠传来电话，即由专差按址通知，不另收费，殊觉便利。

航行设施

本埠港口水道，本期概未修浚，其情形与前期无异，无庸赘述。

地方行政

北海系属合浦县治，惟本期之中，军事频兴，地方行政时操军人之手。民国 12 年，申葆藩派为粤南善后处长，并于灵山、防城、北海各县设立善后局，各该局咸赖当地驻军协助，而以除暴安良为职责，凡遇缉获不良分子或嫌疑犯等，经各该局先行审讯，然后解送善后处判决，莠民敛迹，地方稍安。翌年六月，林俊廷进占廉州，设立俊威将军公署，以为略取高、雷、琼、崖、钦、廉、罗、阳八县之根据地，组织广南省，为邓本殷及吴佩孚所反对，遂未实现焉。

广东国民政府曾于民国 15 年 11 月 15 日依照华府会议中国关税税则条约第三条，在北海设立征收出产运销物品内地税局，凡报经海关之普通货物，概征二，

五附税，奢侈品倍之。至18年1月1日，新订海关进口税则施行，附税归由海关并征，该局始行撤销。

北海英领事馆已于13年3月19日裁撤，所遗房产，售与法教会以作学校校舍及主教住宅之用，本埠法领事自19年1月起，兼管葡国侨民事务，至于驻北海外交部特派交涉员，则于18年11月撤销矣。

司法与公安

北海原设立审判厅，已于16年改为人民法院，19年后改为钦廉地方法院，由广东高等法院委任推事6人，行使初级及地方两级审判职务。附设人民调解处，如遇讼案（以争产及离婚等为最多），先试调解，调解不成，方予正式起诉，实行审判。该厅所属监狱，近年逐渐改良，囚徒口粮，昔仅定为每名日给银元一角，现已增加五分，狱中卫生设置亦有进步。

北海警察，民国11年仅共40名，现已增为80名。武装齐全，其主管机关，18年称为北海警察局。民国15年，北海地方曾经计划设市，并组织市政筹备处以利进行，嗣以经费无着，遂作罢论。

军事

本期以来，北海军事变化繁多，民生涂炭。11年6月广州政变，孙总理部将黄明堂率军回自广西，入驻本埠。9月后被陈炯明所部黄强迫往桂边。11月，陈炯明任苏慎初为困防总办，设司令部于廉州。翌年岁首，黄明堂率队来攻，初为邓本殷、苏慎初军所败，嗣于1月转机，得入北海，邓、苏退走。迨至3月，林树巍进攻雷州，黄明堂率兵四千往征，不达负伤而还。8月，邓本殷卷土重来，黄氏力不能敌，乃于9月底引兵而退，于是北海又为邓氏所踞焉。10月5日，邓氏即往雷州乃就广南八县（高、雷、琼、崖、钦、廉、罗、阳）组织拥陈（炯明）团，推邓为首领，申葆藩副之，而以黄志桓为参谋长，时桂军司令兼边防督办林俊廷与邓分据钦廉，自称俊威将军，兼充广南八属联军总指挥。13年6月进占北海，肆行劫掠，北海盐务稽核所亦被接收，所有收入，除每月该所经常费8000元外，概被囊括一空。至岁末，邓本殷再举来攻，林氏被迫退去，邓氏命其部下

旅长邓继查卫戍北海。14年7月，黄明堂又复进攻，结果失败，所部遂被邓军解除武装焉。11月，陈铭枢率国民革命军第十师取道江门而来，与桂军联合驱邓于海南岛，12月1日占据北海，于是粤南一带，均归党治。15年3月，陈氏司令部自廉州迁移北海，以资镇摄，五月移师省垣，北海防务即由第十一师师长陈济棠率部接管，尔后陈氏他调，分别由桂军吕焕文所统之第九师及何春帆所率之第二师先后驻防。16年10月，邓本殷所部团长刘朱华又图进扰，但被驻军击退，刘朱华被俘。当是时也，北海地方秩序紊乱，民心恐慌，逃避法领馆及法医院者，踵趾相接。11月17日，广州突生兵变，北海立即戒严，凡属本埠行政机关及中央银行等均派兵守护，以备不虞。19年3月，桂军张发奎率第四独立军（铁军）攻广州，不克，转袭北海而进占焉。曾派其秘书邓毅为北海关监督，并拟提取关税增加部分，以充军饷。北海关税务司坚持未允，遂设北海口内地税局自行征收，但阅时未几，广东第八路军追踪而至，铁军败退，所有张部委派官吏，亦随之出走矣。3月27日，第八路军人驻北海，委陈章甫为南路警备司令，设司令部于北海。翌岁4月，警备司令撤销。该军亦于6月间奉调广州，本埠防务，即委平南运销查验局长何治伟负责维持。8月19日，由该局令由盐警队会同廉阳水师统带合组水陆军警联防办事处，共同维护治安。查廉防水师统带部辖有巡舰8艘，每艘容积约800担至1000担，新旧枪炮均甚齐备，同时负责维持濠洲、汕头、竹山一带海面治安，往来民船，多委该部检查。近年曾于东京湾截获私运进口煤油多批，均经该处呈准粤省政府自行处分也。

卫生

北海现有医院2所，一曰英教会医院，一曰法国医院。前者有医师2人，病榻70张；后者医师2人，病榻百张，此外并无他医师悬壶问世。每当天花流行，该两院即行施种牛痘，以事预防，惟北海人民除种牛痘外，对于西医殊少信赖。民国14年夏，安铺地方发生瘟疫，北海亦曾波及。15年春，廉州发现传染病，6月霍乱流行。17年夏，霍乱及黑死病相继发生。该年9月，本埠突击举行清洁运动1次，此后即按规定期间继续扫除街道，路旁明沟，筑深展宽，以泄污浊。本

埠大街，14年9月一度展宽，至16年，与大街平行之街道一条，亦复改筑。迨19年，所有主要街衢，多已改筑完竣矣。北海自来水公司曾于14年岁末开始筹办，预定资本5万元，业经开掘水井4口，惜中道而废，徒成画饼耳。

教育

合浦县设中学5所，小学160所，据报学生共达16,000人。北海现有小学3所，学生500人，中学1所，学生700人，此外教会学校亦有数所，惟法国教会所设学校已于20年底停办矣。

文艺

本埠人民多阅港、粤两地报纸。18年7月，始有钦廉日报出版，旋以销数过少，不克支持，年终停刊。20年夏，第八路军在本埠所设无线电台，编印特电日刊，载有国内外新闻，销路不差。

本期末叶，北海共有印刷所3家，业务不过承印零星印刷品而已，至本埠所需大部份印刷品，均由港、粤二埠印刷所承办也。

人口

据公安局调查所得，北海人口为35000人以至36000人之谱，侨居外国者殊少，但赴广州、汕头招募为兵者为数甚多焉。

治安

自18年进口税率提高后，附近一带私运甚炽，概由广州湾及东京而来。其自广州湾私行运入者为煤油、汽油、疋头、火柴、糖品、杂货等物；而由东京而私行运入者，据云仅煤油一项而已。查其走私方法，自广州湾私人者，系用汽车，但为数尚少，大都均借民船运输，民船所运私货，往往在沿海之安铺、石头埠、山口、钦州、廉州等处起卸分销内地，以致内地货物价格较诸本埠市面销售者为廉。正式航商，皆遭损失，欲期严密防止，必须于海南海峡及东京湾各派武装巡船一艘，往来巡弋，并于白龙尾设立分卡一所，通力合作，方克有济也。

民国11年初，内地盗匪即甚猖獗，所有公路均生梗阻，尤以南康、公馆两

地为尤甚。该两处人民，乃组民团，以为自卫。惟至十四年后，败兵游勇时出劫掠，以致附近村庄备遭蹂躏，商货往来，恒须饵以金钱或邀民团沿途保护，方保无虞。处此环境之下，商业势难发展，输入货物，仅限于日用品而已，近虽稍形安堵，然劫掠之风仍未尽泯焉。

摘自：《最近十年各埠海关报告》下卷“华南及陆路边境各埠”348页

海关总税务司署统计科印行